

股票代號：8929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UBURG INDUSTRIAL CO.,LTD.

第十二屆九十八年度
第一次董事會

議事錄

日期：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二月二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地點：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 130 號 2 樓之 3

(本公司台北營業所)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八年度第十二屆第一次董事會

時間：民國九十八年二月二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地點：台北營業所會議室 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 130 號 2 樓之 3

出席董事：林峻樟、曾繁育、林家錦、史望晏

列席人員：賴監察人振陽、周監察人碧珍、葉倚妍、林妤融、俞秀錦

主席：林峻樟

記錄：林妤融

壹、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決議事項均已執行。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無。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九十七年十一月至九十七年十二月止之內部稽核執行情形，請參閱附件一。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肆、承認及討論事項

案由：擬訂定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現金增資認股率、認股價格及認股基準日，等相關事宜，提請核議。

說明：

一、本次現金增資案業經 97 年 10 月 28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53204 號函核准，並經金管證一字第 0970064717 號函准予延長至 98 年 4 月 29 日止。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保留 10%，計壹佰貳拾萬股予本公司員工認購外，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1 條規定提撥發行股數之 10%，計壹佰貳拾萬股對外公開承銷，餘發行股數之 80%，計玖佰陸拾萬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持股比例每仟股認購 499.83398 股。其可認購股數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於停止過戶日起之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自行辦理拼湊認購，其拼湊後仍不足一股或逾期未拼湊之畸零股，及原股東、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之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三、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以案件

生效後董事會決議除權基準日之會議當日為訂價日，取其不低於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七成，為本次現金增資之發行價格。經考量國際情勢與國內股票市場現狀，訂定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10 元。

四、擬訂定本次現金增資認股基準日等相關日程如下：

(一) 股票停止過戶期間：98 年 2 月 25 日至 98 年 3 月 1 日

(二) 認股基準日：98 年 3 月 1 日

(三) 原股東及員工繳款期間：98 年 3 月 3 日至 98 年 3 月 10 日

(四) 特定人認股繳款期間：98 年 3 月 11 日至 98 年 3 月 12 日

(五) 原股東催繳期間：98 年 3 月 11 日至 98 年 4 月 10 日

(六) 增資基準日：98 年 3 月 16 日

五、本次現金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六、本次現金增資發行計畫之所訂內容及其他相關未盡事宜，如因主管機關核定修正或因法令規定及客觀環境改變而需變更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計畫之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請參閱附件二。

八、謹提請核議。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